




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

张丽芳 杨立佳 主编

外贸单证

(财政金融类、经济贸易类专业适用)



 机械工业出版社
CHINA MACHINE PRESS

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
(财政金融类、经济贸易类专业适用)

外 贸 单 证

主 编 张丽芳 杨立佳
副主编 芮宝娟 蔡佩林
参 编 夏新海



机械工业出版社

本书详细阐述了外贸业务中各种外贸单证的种类、内容、缮制方法和常见的信用证条款，并着重介绍了在缮制这些外贸单证时的注意事项。内容包括：概论、信用证、汇票、商业单据、公务证书及其他单据。本书收集了常见的外贸单证式样并精心编制了模拟训练题。

本书旨在使读者认识、了解外贸单证，熟悉外贸单证处理的原则、方法和管理，掌握外贸单证操作的技巧。本书在编写时注重理论联系实际，重点培养实操能力，力求突出实用性。

本书可作为大中专院校国际贸易、国际商务等相关专业的教材，也可以作为外贸行业单证岗位、国际商务从业人员和国际货代从业人员培训之用。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外贸单证/张丽芳, 杨立佳主编. —北京: 机械工业出版社, 2006.10

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

ISBN 7-111-20068-3

I. 外… II. ①张… ②杨… III. 进出口贸易-原始凭证-高等学校: 技术学校-教材 IV. F740.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22650 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策划编辑: 孔文梅 徐永杰 责任编辑: 徐永杰

版式设计: 张世琴 责任校对: 陈立辉

封面设计: 鞠 杨 责任印制: 杨 曦

北京蓝海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07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169mm × 239mm · 5.125 印张 · 198 千字

0001—4000 册

定价: 14.00 元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本社购书热线电话 (010) 68326294

编辑热线电话 (010) 88379757

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

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编委会

(财经大类)

主任委员 刘兴彬

副主任委员 姚立宁 薛 威 蓝伙金

委 员 (排名不分先后)

常 青 常庆森 方仲民 高彩云

黄君麟 刘喜波 莫高兴 田文锦

王文仲 武德春 游金梅 袁炎清

曾 剑 曾艳英 张远录 赵志恒

邹 敏 孔文梅

序

“面向企业，立足岗位；优化基础，注重素质；强化应用，突出能力”，培养一线“技术岗位型”人才，这是我们高职高专财经类各专业的教学模式和培养目标。要实现这一培养目标，我们必须坚持以教学改革为中心，以实践教学为重点，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突出高职特色的指导思想。

以往出版的高职教材大多是本科教材的压缩，存在“理论过强，内容过深，缺乏实操”等缺点；另外，高职院校的老师大多来自普通高校，受传统办学模式的影响很深，教学过程跳不出“以学科为中心”的教学模式的框框。因此，需要加强实践教学，使我们的教学变成教师与学生共同参与，教、学、练融于一体的互动式教学，以极大地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学生的实操能力。

为了配合这一教学改革的需要，应广大高职院校的要求，按照2004年12月教育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标》的要求，由全国近30所高职高专院校共同规划、共同编写了这套“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并成立了“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编委会”。参与本套教材编写的人员大多是专门从事相关专业教学和教学研究的一线专家、教授和企业管理人员。本套规划教材介绍了当前最新的管理研究成果，具有简洁、实用、操作性强等特点，既可作为高职高专的教材，也可作为各类层次学历教育和短期培训的选用教材。

由于时间仓促以及编者水平有限，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使这套教材与时俱进，保持其先进性和实用性。

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编委会

前 言

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我国对外贸易持续保持在两位数速度增长。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可以预见我国对外贸易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越来越多的企业将置身于外贸业务当中。在对外贸易业务中,外贸单证工作是对外贸易业务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涉及到外贸合同履行的全过程。正确、及时、完备地缮制各项单证是顺利结汇的重要前提条件。

“外贸单证”是“国际贸易”、“进出口业务”等相关专业课程的延伸和实际操作练习。该课程的目的在于培养懂得外贸单证基本知识、熟悉外贸单证工作操作与管理、熟练掌握外贸制单技能技巧的专门人才。

本书旨在使读者认识、了解外贸单证,熟悉外贸单证处理的原则、方法和管理,掌握外贸单证操作的技巧。本书在编写时注重理论联系实际,重点培养实操能力,力求突出实用性。

本书详细阐述了外贸业务中各项外贸单证的种类、内容、缮制方法和常见的信用证条款。此外,本书还收集了常见的外贸单证样单。为方便教师教学、学生学习,每章均配备复习思考题,全书最后还附有模拟训练题并附有信用证常用英语。

本书可作为大中专院校国际贸易、国际商务等相关专业的教材,也可以作为外贸行业单证岗位、国际商务从业人员和国际货代从业人员培训之用。

本书由张丽芳、杨立佳任主编。全书共分六章,其中第一章由张丽芳、杨立佳共同执笔,第二章和第三章由张丽芳执笔,第四章和第六章由芮宝娟执笔,第五章由蔡佩林执笔;模拟训练题由芮宝娟、张丽芳共同执笔,夏新海提供了部分资料。

本书在编写和出版过程中得到了有关外贸公司领导和专家的大力支持和帮助,编者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在编写过程中,参阅和引用了国内外有关论著的资料和观点,书中未一一列出,在此一并向有关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学识水平和能力有限,书中的谬误和疏忽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目 录

序	
前言	
第一章 概论 1	
引言..... 1	
第一节 外贸单证..... 1	
第二节 外贸单证的工作程序..... 3	
第三节 外贸单证的基本要求..... 7	
本章小结..... 8	
复习思考题..... 9	
技能训练题..... 9	
第二章 信用证 10	
引言..... 10	
第一节 信用证概述..... 10	
第二节 信用证的内容..... 13	
第三节 信用证的审核和分析..... 21	
本章小结..... 23	
复习思考题..... 23	
技能训练题..... 24	
第三章 汇票 25	
引言..... 25	
第一节 汇票的概念..... 25	
第二节 汇票的缮制..... 27	
本章小结..... 31	
复习思考题..... 31	
技能训练题..... 31	
第四章 商业单据 32	
引言..... 32	
第一节 发票..... 32	
第二节 运输单据..... 46	
第三节 保险单据..... 68	
本章小结..... 77	
复习思考题..... 77	
技能训练题..... 78	
第五章 公务证书 79	
引言..... 79	
第一节 原产地证明书..... 79	
第二节 商品检验证书..... 89	
第三节 进出口配额..... 96	
第四节 进出口许可证..... 98	
本章小结..... 103	
复习思考题..... 103	
技能训练题..... 104	
第六章 其他单据 105	
引言..... 105	
第一节 包装单据..... 105	
第二节 装运通知单..... 111	
第三节 运输证明..... 114	
第四节 受益人证明..... 118	
本章小结..... 120	
复习思考题..... 120	
技能训练题..... 120	
模拟训练题 121	
附录 128	
附录 A 信用证常用英语..... 128	
附录 B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 138	
参考文献 158	

第一章 概 论

【学习目的】通过本章学习，懂得外贸单证的作用；掌握外贸单证的工作程序，了解制作外贸单证的基本要求。

【技能要求】掌握外贸单证的工作程序。

引 言

我国加入 WTO 带动了国际贸易的迅速发展，国际贸易的发展带动了我国经济的迅速发展，我国企业全面参与国际竞争，渗透海外市场，使我国在世界经济中占有越来越重要的地位。特别是自 200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外贸法”，允许个人经营进出口贸易，使我国对外贸易业面临全新、多变的发展机遇。

要搞好国际贸易，就决不能忽视单证工作的重要性。因为，在国际贸易的实务操作中，随着商品和资金的单证化，一方面，单证成为买卖双方用以收付货物、货款的依据，成为进出口贸易不可缺少的手段；另一方面，由于单证本身贯穿于国际贸易业务的始终，单证工作完成的好坏也就必然直接关系到国际贸易业务的成败。

第一节 外贸单证

一、外贸单证的概念

当前国际贸易迅猛发展，商品交易的数量、品种和金额等不断扩大，传统的“银货两讫”的结算方式早已经不能适应现代国际贸易和国际结算的需求，因此，多数的进出口贸易都是由经办国际结算业务的银行，通过票据、单据等结算工具转移和传递的，并借助某种结算方式清算国际间的债权、债务，从而实现贸易的最终完成。除了国际货款的结算，国际贸易中货物的交结也逐步单据化，商品买卖也要通过单据买卖来完成，卖方提交了单据，就代表交付了货物，买方付款赎单，就代表收到了货物，这就是常说的象征性交货。

由此可见，所谓单证（Documents），就是进出口业务中应用的单据、文件与证书，买卖双方凭借这些单据、文件与证书来处理货物的交付、运输、保险、商

检、报关和结汇等工作。就出口业务而言，出口单证是出口货物推定交付的证明，也是进行贷款结算的工具。

二、外贸单证的作用

单证工作贯穿于国际货物贸易出口合同履行的始终，具有工作量大、涉及面广、时间性强和要求高等特点，在国际贸易业务中具有重要的作用。

1. 单证是货款结算的基本工具

国际贸易是一种涉外的货物与货币的交易。随着国际贸易结算方式的变化、信用证方式的兴起，再加上常用的贸易术语是 C 组和 F 组这两组象征性交货的贸易术语，结汇所用的随附单据已成为货款支付的主要凭据。由此，国际货物买卖转化为单据的买卖，货物与货币的对流演变为单据与货款的交换，卖方以单据代替对货物的交付，而买方则以付款赎单表示对货物的收取。正如《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以下简称《UCP500》）第四条中指出“在信用证业务中，各有关当事人处理的是单据，而不是单据所涉及的货物、服务或其他行为。”

2. 单证是履行合同的必要手段

国际间的贸易活动，不论采用哪一种支付方式，进出口双方都要发生单据的交接，单据代表着货物，掌握了单据就等于掌握了货物。通过单据的转移，达到货物转移的目的，并使货物转移合法化。各种主要单证都有其特定的作用，其签发、组合、交换都反映了合同履行中的不同阶段，也反映了买卖双方责权利的发生、转移和终止。因此，单证是合同履行中不可缺少的部分。进出口合同履行中单证的使用，如图 1-1 所示。

3. 单证工作直接影响到企业的经济效益

有人说，单证就是外汇。因为，各种单证服务于国际贸易业务的整个过程中，它不仅关系到单证本身的缮制和传递，而且涉及到与出口合同履行的各环节、单证工作相关的各种问题和结汇的安全。合同内容、信用证条款、货源衔接、商品品质、交货数量、运输安排、投保、检验和通关等诸多业务上的问题，最终都会在单证上集中反映出来。因此，外贸企业经营的好坏与单证工作组织管理的优劣关系很大。管理得好，保障了经营成果，可以创收大量的外汇，挖掘潜力，加快结算，提高资金周转效率；管理得差，延迟交单，必然有暗耗、利息损失等，甚至更严重的损失也会随之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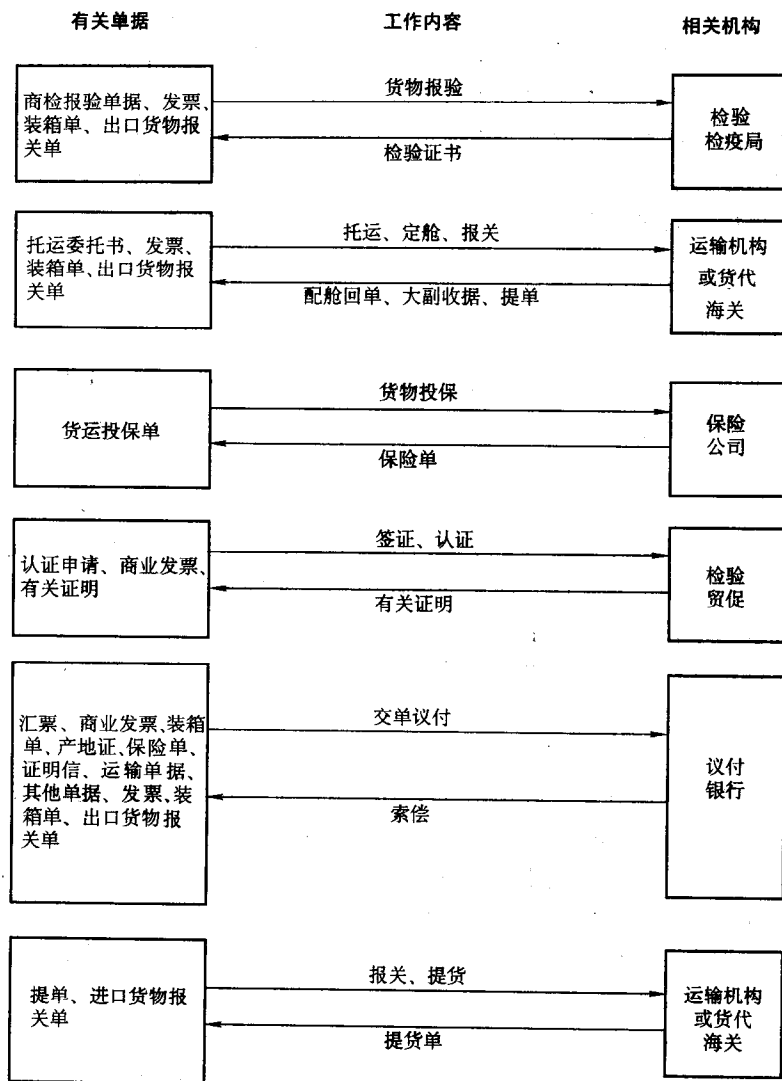


图 1-1 进出口合同履行中单证的使用

第二节 外贸单证的工作程序

外贸单证是对外贸易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到外贸合同履行、收汇、结汇的全过程，因此，正确、及时、完整地编制各项单据，是进出口业务顺利收汇的前提条件。

单证员是在对外贸易结算业务中，凭借在进出口业务中应用的单据、证书来

处理货物的交付、运输、保险、商检、报关和结汇等工作的人员。单证员要根据进出口合同和信用证条款从事缮制、出具各种国际商务结算单据和证书，提交银行办理议付结汇手续或委托银行进行收款等工作。

单证员的工作范围，也就是单证员要处理的业务范围包括：国际间的商品买卖过程中的单证缮制、验审等工作（解决单证从无到有的过程）。其主要工作包括收证、审证、制单、审单、交单和归档等一系列业务活动。

一、出口单证工作程序

1. 信用证的审核与修改

(1) 来证登记：信用证一般由通知行传递给出口企业。出口企业在收到信用证后必须立即做好记录工作。记录的主要内容有信用证号码、合同号码、开证申请人、开证行、总金额、装运期和信用证有效期等，以便查考。

(2) 信用证的审核：信用证的审核必须以买卖合同为基础，参照《UCP500》来进行严格的审核。在审核时，要对信用证的全文从头到尾、逐字逐条进行仔细的审核，如果信用证有附件、证实书或修改书等文件时，还要对这些相关文件进行同样细致的审核，并执行最终有效的条款。

(3) 信用证的修改：如果在审核的过程中发现问题，应按规定的程序及时进行修改。

2. 出口单证的缮制和交付

(1) 缮制外销出仓单：外销出仓单是由出口企业开具并加盖提货章的有效提货凭证，承办运输的部门凭出仓单向仓库或生产工厂提货出运，其基本内容包括商品名称、数量、件数、毛重、净重、唛头和商品储存地点等。

(2) 缮制商业发票和装箱单：发票是所有单据的核心单据，其他单据的主要内容都要根据发票制作，所以，缮制发票时一定要符合信用证、合同的规定，同时还要与交货情况一致。在 L/C 要求提供的文件中，对商业发票的要求最严格。发票的日期要确定在开证日之后、交货期之前。发票中的货物描述要与 L/C 上的完全相同，小写和大写金额都要正确无误。L/C 上对发票的条款应显示出来，要显示唛头。如果发票需办理对方大使馆认证，一般要提前 20 天办理。有时一批出口商品有多个品种，包装情况又很复杂，而信用证没有要求在发票上详细列明，则可以在装箱单上补充列明。商业发票和装箱单可参照外销出仓单缮制。装箱单应清楚地表明货物装箱情况。要显示每箱内装的数量，每箱的毛重、净重和外箱尺寸。按外箱尺寸计算出来的总体积要与标明的总体积相符。要显示唛头和箱号，以便于客人查找。装箱单的重量、体积要与提单相符。

(3) 缮制商检申请书并报检：凡属于法定检验的商品，在出口前必须由商检局实施强制检验。这类商品在出口时，出口企业应在报关前先行报检。

不属于法定检验的出口商品，如果合同、信用证中没有要求商检，则不必报检。

(4) 缮制出口货物报关单并报关：报关是指进出口货物在装船出运前，向海关申报的手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以下简称《海关法》）规定：凡是进出国境的货物，必须经由设有海关的港口、车站和国际航空站进出，并由货物所有人向海关申报，经过海关放行后，货物才可提取或者装船出口。当前，我国的进出口公司在办理报关时，必须填写出口货物报关单，必要时还需提供出口合同副本、发票、装箱单、重量单、商品检验证书及其他有关证件，向海关申报出口。根据《海关法》规定，一般货物在出运的24h前报关，集装箱货物应于出运的前3天报关。报关时，凭报关单向海关申报，海关验明无误后，在报关单上加盖放行章，货物才可以装上运输工具出运。

(5) 缮制出口托运单并办理托运手续：在贸易条件是由出口方办理运输时，出口企业在备货的同时，就要根据具体情况办理托运工作。根据合同中的运输条款，不同的运输方式办理不同的托运手续，缮制不同的托运单。

在CIF或CFR条件下，租船订舱是卖方的主要职责之一。如出口货物数量较大，需要整船承运的，则要办理租船手续；如出口货物数量不大，不需要整船装运的，可洽订班轮或租订部分舱位运输。

租船订舱的简单程序包括以下3个步骤。

1) 进出口公司委托外运公司办理托运手续，填写托运单（Shipping Note），亦称“订舱委托书”递送外运公司作为订舱依据。

2) 外运公司在收到托运单后，审核托运单，确定装运船舶后，将托运单的配舱回单退回，并将全套装货单（Shipping Order）交给进出口公司填写，然后由外运公司代表进出口公司作为托运人向外轮代理公司办理货物托运手续。

3) 货物经海关查验放行后，即由船长或大副签收“收货单”（又称大副收据，Mate's Receipt）。收货单是船公司签发给托运人的表明货物已装妥的临时收据。托运人凭收货单向外轮代理公司交付运费并换取正式提单。

(6) 缮制运输单据：在CIF或CFR条件下，出口企业在收到外运或外代公司的配舱回单后，就应该按信用证和其他有关规定缮制提单。由于提单的重要性，所以要格外小心，各项的填制都必须符合信用证、合同的要求。缮制完毕，即送外运或外代公司，由该公司在货物装运完毕后，根据大副收据签发正本提单，交出口企业。

(7) 缮制投保单并投保：出口商品的投保手续一般都是逐笔办理的。投保人在投保时应将货物名称、保额、运输路线、运输工具、开航日期和投保险别等一一列明。由于有些进出口公司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业务量较大，为简化手续，一般不填写投保单，而是利用出口货物明细单或货物出运分析单等替代投保单，

保险公司接受投保，签发保险单或保险凭证。

(8) 装运通知：一般是要求在开船后几天之内，要通知客人发货的细节，包括船名、航班次、开船日、预计抵港日、货物及数量、金额、包装件数、唛头和目的港代理人等。有时 L/C 要求提供发送证明，如传真报告书和发函底单等，一定要在客人要求的时间内办理。

3. 出口单证的交付和善后

(1) 交单：

1) 采用 L/C 收汇的，应在规定的交单时间内，备齐全部单证，并严格审单，确保没有错误，才交银行议付。

2) 采用 T/T 收汇的，在取得提单后马上传真提单给客人付款，确认收到余款后再将提单正本及其他文件寄给客人。

3) 采用 T/T 收汇并要求收全款才能做柜的，要等收款后再安排拖柜。拿到提单后可立即寄正本提单给客人。

(2) 业务登记：每单出口业务在完成后要及时登记，包括电脑登记及书面登记，以便于以后查询、统计等。

(3) 文件存档：所有的文件、L/C 和议付文件必须留存一整套以备查用。

二、进口单证工作程序

在我国进口业务中，多数使用 FOB 价格条件，少数使用 CIF 或 CFR 价格条件。按 FOB 价格和信用证支付方式，其履行合同一般程序为：

1. 开立信用证

进口公司备齐有关文件及批准的外汇向中国银行申请开立信用证。信用证的内容必须与合同条款一致。

2. 租船订舱催交和催装

凡 FOB 合同，均由我方向外运公司办理租船订舱手续。

3. 办理保险

FOB 或 CFR 价格合同是由我方办理保险手续。中国对外贸易运输公司和各进口公司签订预约保险合同。

4. 审单和付款

中国银行和各进口公司收到全套单据后要认真审查，无误后即由中国银行对外付款。如发现单证不符或单单不符，应立即停止付款。

5. 报关和接货

进口货物到港后，由进口公司或委托外运公司填“进口货物报关单”，经海关检查无误放行，由外运公司提货。

6. 验收和拨交

进口物资凡属法定检验的商品要进行商品检验。检验可在港口或用货部门所在地进行。进口货物的拨交由进口公司委托外运公司代办。

7. 进口索赔

8. 进口商品的国内结算

(1) 代理进口业务结算：代理进口业务按国家规定的外汇牌价向中国银行结汇。外贸部门按规定向用货部门结算。外贸公司按规定收取手续费。

(2) 自营进口业务的核算：自营进口盈亏核算的内容包括进口成本、流通费和销售收入的核算。

第三节 外贸单证的基本要求

外贸单证制作的质量如何，直接关系到能否顺利结汇，所以，单证不可以随意缮制，必须符合商业习惯和实际需要。因此，在制作单证时，必须做到正确、完整、及时、简洁、清晰。

一、正确

这是单证制作的五项要求中最重要的一条。正确是单证工作的前提，单据不正确就不能安全结汇。

在制单过程中要做到正确，至少要保证各种单据必须做到“三相符”。所谓“三相符”，即单据与信用证相符、单据与单据相符、单据与贸易合同相符。

在以信用证进行结算时，单证必须坚持严格相符的原则。从这一要求来看，“单证相符”和“单单相符”显得尤为重要，毕竟离开了这一前提，就会遭到银行的拒付，直接影响收汇。

至于“单据与贸易合同相符”这一要求，也可称为“单同相符”或“单货相符”，主要指单据的内容与实际的交货相符，即与合同相符。换个角度说，其实“单货相符”也是做到“单证相符”和“单单相符”的前提和条件。

在制单过程中，不但要保证单据内容正确，同时还要求出口方出具的各种单据的种类、份数和签署等也必须与信用证的规定相符。

此外，单据还必须与有关惯例和法令规定相符。目前，绝大多数信用证都会注明“This credit is subject to uniform customs and practice, for documentary credits 1993 Revision, 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 publication No. 500”，即信用证按照国际商会《UCP500》解释。这样，银行在审单时，以《UCP500》作为审单的依据。因此，在缮制单据时，应保证单据与《UCP500》的规定没有任何抵触，否则会被银行当成出单不符而退还或拒付。此外，在缮制单据时，还应注意进出口国对单据或货物有无特殊规定。

二、完整

完整是指全套单据必须完整无缺。这就要求制单人员做到：①保证内容完整，即保证每份单据本身应具有的格式、项目、文字内容、签章、背书等都完整无缺。②保证单据种类齐全，即按照信用证的规定一一照办，除主要单据外，一些附属证明、收据也一定要准备齐全，不得遗漏。③保证单据份数不能短缺，在信用证中对于所需单据的份数都已订明，所以在交单时，一定要按要求出齐，避免多出或少出。

三、及时

出口单证的时间性很强，各种单证都有其适当的出单日期。必须紧紧掌握信用证装期、有效期、交单期；并保证各种单据的出单及交单日期符合实务操作顺序，合理、可行。比如，在实际操作中常见的错误出单日期有：汇票日期早于发票日期、汇票日期早于提单日期、发票日期晚于交单日、保单日期晚于提单日期、箱单日期早于发票日期、产地证日期晚于提单日期、检验证书日期晚于提单日期、出口许可证日期晚于提单日期、受益人证明或声明日期早于提单日期等。

四、简洁

单证的内容应力求简化，力戒烦琐。《UCP500》中指出：“为了防止混淆和误解，银行应劝阻在信用证或其任何修改书中加注过多细节的内容。”如此不仅可以减少工作量、提高工作效率，而且也有利于提高单证的质量、减少单证的差错。

五、清晰

所谓清晰，主要是指单证的表面清洁、美观、大方，单据的各项内容清楚、易认，各项内容的记载简洁、明了。单证的清晰还要求单据的格式设计、文字使用也应力求标准化、规范化，单据内容的排列行次整齐、字迹清楚，重点项目突出醒目。如果说正确和完整是单证的内在质量，那么清晰则是单证的外观质量。单证的外观质量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一个国家、一个企业的业务和技术水平。

本章小结

本章主要讲述外贸单证的作用、工作流程及制单的总体要求。通过本章的学习，要求初步掌握外贸单证的使用流程。

复习思考题

1. 外贸单证的主要作用是什么？
2. 简述出口外贸单证的工作流程。
3. 制单的基本要求有哪些？

技能训练题

请分组模拟出口外贸单证的工作流程。

第二章 信用证

【学习目的】 通过本章学习，懂得信用证的含义；掌握信用证结算方式的特点；熟悉跟单信用证结算程序；了解信用证业务对单据的要求。

【技能要求】 能够看懂、翻译信用证；学会根据信用证填制信用证分析单。

引言

某出口公司收到一份国外某银行开来的不可撤销跟单 L/C，出口公司按 L/C 规定将货物装出，但在尚未将单据送交当地银行议付之前，突然接到开证行通知，声称开证申请人已经倒闭，因此开证行不再承担付款责任。问：出口公司应如何处理？

那么，何谓信用证？信用证应如何运用和操作？这是本章的主要内容。

第一节 信用证概述

一、信用证的含义

信用证 (Letter of Credit, L/C) 是银行作出的有条件的付款承诺，即银行根据开证申请人 (进口人) 的请求和指示，向受益人 (出口人) 开具的有一定金额并在一定期限内凭规定的单据承诺付款的书面文件。

L/C 结算方式是银行信用介入国际货物买卖价款结算的产物。它的出现不仅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买卖双方之间互不信任的矛盾，而且还能使双方在使用 L/C 结算货款的过程中获得银行资金融通的便利，从而促进了国际贸易的发展。因此，L/C 被广泛应用于国际贸易之中，以致成为当今国际贸易中一种主要的结算方式，尤其是大额出口贸易以及与新客户的贸易基本上都采用这一结算方式。

二、信用证支付方式的特点

信用证支付方式的主要特点有以下 3 个。

(1) 开证行承担第一性付款责任：信用证支付方式是一种银行信用，由开证行以自己的信用向出口人作出付款保证。开证行提供的是信用而不是资金，其特点是在符合信用证规定的条件下，首先由开证行承担付款的责任。